

如果增加「建請」二字，比較符合臨時提案的性質。

主席：本席向各位補充報告一下，臨時提案從來就沒有人規定它是一個建請案，如果是建請案的話，那麼過去我們通過的很多臨時提案，恐怕主管機關都不需要遵守了。臨時提案會隨著它的性質和內容作不同文字的表達，有一些事情如果主管機關需要多一點時間去研議，或者要給主管機關一些彈性的話，可能就會用「建請」二字，但是有一些就是決議，要求主管機關立即或在時限內完成，主管機關就必須作出回應，所以，事實上，從來沒有人規定臨時提案都是建請案。本席作為主席，必須提出澄清。

請陳委員宜民發言。

陳委員宜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也不是每個案子都用「應」或都用「建請」，譬如第 4 案吳焜裕委員的案子也是要求農委會應立即進行，現在這個案子也寫「應」，難道不行嗎？你寫「應」，也是發誓讓別人死啊！其實這件事情是為了國民的健康，並不是要發誓讓什麼人死，拜託一下。

主席：請林委員德福發言。

林委員德福：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很少來衛環委員會，但是我剛剛看到很多即將上台的執政黨的委員，堅持本案一定要用「建請」，就可以看出馬上要變成執政黨的委員就是要預留空間，讓美豬能夠進來。其實從這一點的爭執點，我們就可以看出他們已經預留空間，因為以我個人的看法，準總統蔡英文上次去美國是不是有答應在 520 上任以後就會開放美豬？所以他們堅持一定要用「建請」的方式給新的政府有一些彈性、迂迴的空間，這事我要打一個大問號。我認為今天若是站在國民健康的立場，現在的豬也有從北歐進口一些，丹麥進口的也都是零檢出，我們現在的豬並不全然都是自己的本土豬，但是為了維護全民的健康，在座有很多其實也都是過去在野黨的委員，影片我下午會秀出來，你們可以看到他們都一味的反對，絕對不准任何含瘦肉精的豬、牛進來，但是換了一個位置就換了一個腦袋，所以我認為今天的爭執點，是不是馬上要做執政黨的委員們要預留空間，讓未來新的政府上來後要開放美豬。

那些學生團體、家長，包括豬農的權利、全民的健康，因為只要美豬進來，尤其是加工食品又很多，我想大家都很清楚，首先就是健康的問題會擺第一。馬政府在 520 以前不可能讓美豬進來，剩幾天而已，不可能了。那你們一定堅持要用「建請」，就是預留空間嘛！過去你們一味的反對，等我下午片子秀出來以後，我們就可以看得清清楚楚，所有過去反對的人，我看現在、未來他們要怎麼講，怎麼自圓其說？不能以前說任何瘦肉精的東西都不能進來，然後昨是今非。我很尊重吳焜裕委員，你說你是專家，有風險評估，那我再進一步請教，你現在還有沒有擔任委員？你們不是有一個風險評估的什麼委員嗎？你現在是不是？

吳委員焜裕：（在席位上）會長。

林委員德福：你還是？還是會長？那陳曼麗委員是不是？

陳委員曼麗：（在席位上）是 NGO 的東西嗎？

林委員德福：不是，你們有一個委員會，我下午會問他，因為你們將來總是會參與嘛！也一定會介入嘛！

吳委員焜裕：（在席位上）我們當然要避嫌啊！

林委員德福：對啦！要避嫌。我剛剛要講的就是這一點，因為你們兩人要是都擔任委員，你們就一定要迴避，不然就是球員兼裁判。我是說那是你們過去，但是你們當了委員以後……

吳委員焜裕：（在席位上）讓我講一下……

林委員德福：當然我會讓你講，你就先讓我說完嘛！我的意思是請教而已，又不是講到你，我是請教你是不是做那個委員而已，謝謝。

主席：謝謝林委員。請吳委員焜裕發言。

吳委員焜裕：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真的非常敬佩在座的委員都非常關切食安，今天早上會呈現棉酚跟抗生素才是最重要的，因此要立即趕快來做。雖然陳副校長是很有名的醫生，但我也希望能拿出證據來，那我們立刻就不會有「建請」這個意見。我們要有優先順序，既然要管好食安，那目前最危險的就要優先管理，包括棉酚跟動物用的抗生素，這些事實上在臺灣是非常普遍的，因此要趕快來解決，才能確保消費者的安全。我也覺得教育部對此要注意，因為這些早就進入我們的校園了，團膳早就在吃了，反而這些我們都忽略掉。

新政府真的不在這裡。我剛剛看了好幾位委員的提案，包括蔣萬安委員、李彥秀委員都提出要根據風險評估的報告來做出零檢出，其實我們也有提案，在科學證據出來之前，我們也堅持零檢出啊！那我們要尊重科學的評估嘛！我想這是大家的共識。我想大家接受零檢出是沒有異議的，只是我們在這個時候，因為新政府沒有辦法來講說何時能做出風險評估，我想等一下可以請李彥秀委員或蔣萬安委員來問食藥署或衛福部何時能夠把風險評估做出來，可能在做出來之前，他們已經都下台了，那又該怎麼辦？我想我們需要更多的討論來完成這樣的任務，我們今天不是反對林德福委員建議的堅持零檢出，而是在科學證據出來之前，我們得堅持零檢出，這個沒有問題。我們是覺得可以讓新政府有一點時間做風險評估，所以才用「建請」，並不是我們拒絕，謝謝。

主席：我想對於食品的把關，即使是吳委員提出來的那些問題，我們同樣都要把關，瘦肉精美豬也要把關……

吳委員焜裕：（在席位上）要拿出科學證據。

主席：請李委員彥秀發言。

李委員彥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其實這個議題就是政治性的議題，後面要怎麼處理就由新政府自己來處理，但是要講「建請」這兩個字，當時我有對勞動部提了一個有關 7 天國定假日的版本，林淑芬委員也有提了一個版本，雖然我是用建請，但後來通過的是林淑芬委員的版本，當時林淑芬委員也沒有用建請，還強制要求要拿掉啊！

我覺得這是政治性的議題，後續新政府要怎麼弄，這是新政府自己要去承擔、去負責的。今天如果民進黨的同仁要在此提出說請留給新政府未來自己去做決定，或是未來可能會開放，我不知道你們要提什麼樣的內容，但是我覺得大家要彼此儘量互相尊重，現在離 520 差不了幾天，你們要弄一個什麼樣的版本進來表決，畢竟民進黨是多數，對不對？但是今天這個議題，我覺得大家要對自己的政黨、要對自己的民眾負責，如果民進黨的同仁提出說請留給民進黨未來

自己去做決定或是未來可能要做什麼，對於你們的內容要怎麼寫，我們委員會大家都彼此儘量尊重。

但是講到「建請」這兩個字，我就要提出來，因為當時林淑芬委員有拿一個版本，我也拿了一個版本，而且我也是用建請，可是他就說不能用建請，要用他的版本過，對於這個議題，要麻煩專委協助，因為他們當時也沒有用「建請」這兩個字。但是我還是要提醒，臨時提案大家儘量互相尊重，因為這個都要對各自的選民負責，如果民進黨對於這件事情還想再提一個臨時提案，覺得該留給未來的政府去做決定，不論你們內容要寫什麼，我們也都儘量尊重，因為這個事情大家都要對各自的政黨跟各自的民眾負責。

主席：如果民進黨想要再提出另外一個提案，我們也尊重，現在可以開始寫。

請蔣委員萬安發言。

蔣委員萬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對於大家討論這個案子到底要不要加「建請」這兩個字，我簡單回復。第一是雖然我們現在要求新政府堅守牛豬分離，即便新政府不在這邊，但是我們這邊是新國會，代表最新的民意，最新的民調也顯示，有超過 7 成的民眾是反對美豬進來，並堅持牛豬分離的原則。我想在座的每位委員都代表著民意，我們當然有權要求新政府要堅持原則，剛剛在詢答的時候，有許多行政部門的首長、官員也都強調，他們未來會堅持牛豬分離的原則。即便是 520 之後，我們當然會希望也要求新政府要堅持美豬、美牛分離的原則，嚴禁瘦肉精美豬進口。

我想每位委員在此的發言跟所有的提案都會留下紀錄，我也不希望為了加「建請」兩個字，讓民眾覺得有的委員為了未來新政府上台之後，有預留後路的空間，我想大家心裡很清楚，民眾也看得非常清楚。當然我希望提案的王委員跟我們大家能夠堅持，也希望行政部門能夠一樣，更重要的是呼籲新政府堅持這樣的原則為民眾把關，真正充分反映我們民眾的期待，謝謝。

主席：非常謝謝蔣萬安委員。我們是國會，國會代表的是民意，而委員提出的臨提主張，除了代表委員的意見，也代表著背後民意的意見，我希望大家互相尊重。

請林委員德福發言。

林委員德福：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院會在 2012 年 7 月 25 日有做過一個決議案，就是考量到國人之膳食習慣，萊克多巴胺的安全容許量訂定範圍以牛肉為限，不得包括豬肉及豬、牛的內臟。其實這個很清楚，除非立法院另外去修法或有新的附帶決議，否則衛福部不得定豬肉瘦肉精安全的容許量。所以到目前為止，所有含瘦肉精的美豬，絕對都沒有辦法進口，這是清清楚楚的。2012 年 7 月 25 日我們院會有做決議，因此，這個部分其實也不必再爭吵，除非推翻 2012 年 7 月 25 日的決議，你們可以去查，我們已經做過決議案了。你總不能說我們現在又把那時候院會的決議案推翻掉，這是清清楚楚的，是 2012 年 7 月 25 日的決議，你們可以去查紀錄。而且裡面很清楚，萊克多巴胺的容許量只訂定在牛肉為限，不包括豬肉及豬、牛內臟，這是清清楚楚的，根本就沒有辦法去把它推翻，那是全院會通過的啊！並不是我們幾個委員在這裡講了就算數啊！謝謝。

主席：謝謝林德福委員的補充。報告委員會，剛剛林委員講得非常清楚，在 2012 年院會已經做過

決議，就是牛豬分離的政策，而現在的馬政府，也是堅持牛豬分離的政策，民意代表基於捍衛國民健康，我們要求新政府也是要堅守牛豬分離的政策，並沒有什麼樣的不對，所以主席宣告，這個臨時提案就照案通過。

吳委員玉琴：（在席位上）反對。

主席：反對喔！誰反對？那要表決嗎？民進黨反對，那我們現在是要進行表決嗎？

林委員德福：（在席位上）那就表決啊！

主席：好，那表決好了，來……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我們等第 12 案、第 13 案處理完之後再回來，因為有時候我們討論……

主席：我知道，因為這個案子我們剛剛其實討論很多，那如果民進黨反對，我們是不是現在處理表決？

李委員彥秀：（在席位上）是你的案子，你在現場，要表決就現在表決，不用再回來……

主席：對啊！民進黨要表決嗎？那我們就現在表決。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主席，我是建議第 12 案、第 13 案因為有相關，處理完之後我們再回頭看。

主席：沒有，一案歸一案。民進黨是不是要表決，主席徵求現場委員的意見？如果沒有要表決，那就照案通過。

李委員彥秀：（在席位上）如果要表決，那就記名表決，政黨大家各自對自己的民眾負責，那就記名表決。

主席：對啊！民進黨有沒有要求表決？我徵詢大家的意見。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既然討論那麼多，那就充分發言，我是建議第 12 案、第 13 案先處理完，再回來處理這個。

吳委員焜裕：（在席位上）都很類似的提案。

主席：沒有很類似，我想每一個案子都要尊重個別委員提出來的提案。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我們沒有反對，但是第 12 案、第 13 案……

主席：如果沒有反對，那這一案就照案通過。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第 12 案、第 13 案處理完，再來處理這個。

主席：請陳委員曼麗發言。

陳委員曼麗：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剛有提到有建請跟沒有建請的差異是什麼，因為我是新任委員，所以我想對於這個部分，可不可以請立法院相關的議事人員提供資料，讓我能確實瞭解有建請跟沒有建請的差別。因為我原來看到我們前面的都會講到建請，那為什麼這邊會沒有？現在看起來，好像「建請」兩字是有關鍵性不同程度的東西，所以我想知道這個法律的源由在什麼地方，請說明清楚好嗎？口頭說明清楚，然後列入文字紀錄。

主席：請問你現在要請誰說明？

陳委員曼麗：看是由議事人員或立法院相關的法務人員來說明，請說明清楚。

主席：今天沒有法制局的人在現場，抱歉。